新平县医保中心灵活就业人员退费工作流程

1. 受理条件：

足额缴纳当年保费且符合以下三个条件的灵活就业人员。退休且达到最低缴费年限人员、到单位就业参保人员、死亡人员。

1. 所需材料：
2. 退休人员提供组织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业退休人员呈报表；
3. 死亡人员提供死亡证明；

3、到单位就业参保人员提供新单位用工合同或用工登记表；4、填写《灵活就业人员医疗保险退费申请表》。

三、以上材料齐全即时办理

**灵活就业人员退费经办流程**

****